

金門縣議會第 7 屆第 5 次定期會

金門縣政府民政處 業務報告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
報告人：處長蔡西湖

金門縣政府民政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民政處長蔡西湖

洪議長、周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7屆第5次定期會召開，西湖代表民政處全體同仁，到會提出報告至感榮幸，渥蒙各位議員之支持、教益，使我民政業務，得以深耕向前，謹此對貴會議員之協助，敬致謝忱。

本處業務職掌包括自治行政、宗教禮制、兵役、戶籍行政四項重要業務，與民眾之權益息息相關，也是開拓縣政建設永續發展之源，舉凡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各種建設的推行，概屬民政工作範疇，服務層面既廣且深，謹就各項業務事項及未來工作項目報告如次：

壹、工作重點及執行成效：

一、落實地方行政、健全自治效能

- (一) 輔導鄉鎮民代表會召開定期會及臨時會，109年11月起至110年4月止，總計15次會期；並完成鄉鎮民代表會各定期會及臨時會紀錄備查，109年11月起至110年4月止，計有14個會期。
- (二) 輔導鄉（鎮）調解委員會辦理調解業務，於110年4月13日、14日協同金門地方法院、金門地方檢察署辦理109年度本縣各鄉鎮調解委員會調解業務考評作業，促進業務聯繫與精進，考評結果並依規定函報法務部複核。
- (三) 配合內政部期程排定110年5月4日赴烈嶼鄉辦理109年度公共造產「烈嶼加油站」實地考核作業，後續將依公

共造產績效考核要點規定，函報考評成績陳送內政部複核。

- (四)辦理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業務，109年11月起至110年4月止核發補助計有喪葬補助及住院醫療互助金，總計新臺幣27萬7,270元整；並按月撥補本縣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費，每人每月新台幣300元整，互助人計有縣議員(18)、鄉鎮民代表(47)、村里長(36)等101人，每月撥助金額總計新臺幣30,300元整。

二、強化基層建設、增進服務功能

- (一)輔導金寧鄉公所辦理后盤村辦公處暨村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獲內政部核定補助新台幣400萬元，縣府配合編列補助400萬元，目前辦理前期規畫設計作業中；另協助改善安美村辦公處興建工程，並結合社區活動中心多元使用，業於109年11月24日完成工程發包，目前工程施工中。
- (二)輔導金寧鄉公所辦理古寧村、后盤村、安美村、榜林村設置無線廣播系統計畫，獲內政部核補新臺幣200萬，縣府配合編列80萬元，目前辦理結報作業中。
- (三)輔導金沙鎮公所辦理汶沙里民活動中心拆除重建計畫，獲內政部核補新台幣400萬元，縣府同額補助400萬元，本案於108年12月31日完成發包，並於109年7月22日辦理動土典禮，109年10月14日開工，預定於110年10月31日前完工。
- (四)輔導烈嶼鄉公所辦理黃埔村辦公處新建工程計畫，獲內政部核補新台幣400萬元，縣府同額補助400萬元，目前辦理前期規畫設計作業中。

- (五) 輔導烏坵鄉公所辦理烏坵鄉綜合行政大樓辦公廳舍重建計畫，結合公所、代表會及警察駐在所合署辦公，爭取內政部核補新台幣 2,646 萬元，本府亦編列經費 1,584 萬元，合計補助經費 4,230 萬元，案於 109 年 2 月 13 日完成工程發包，接續辦理臨時辦公廳舍遷移作業，業已完成搬遷進駐，主體工程於 110 年 3 月 4 日開工，工期為 450 個日曆天。
- (六) 輔導各鄉鎮公所爭取內政部「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期打造安全公有建築物，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以臻服務效能之完善，減少地方財政之負擔。

三、辦理府會協調聯繫工作

本縣議會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至 110 年 3 月 30 日先後召開第七屆第四次定期會及第 11、12、13 次臨時會，配合各項會議召開，協調各單位列席備詢。

四、1999 服務熱線、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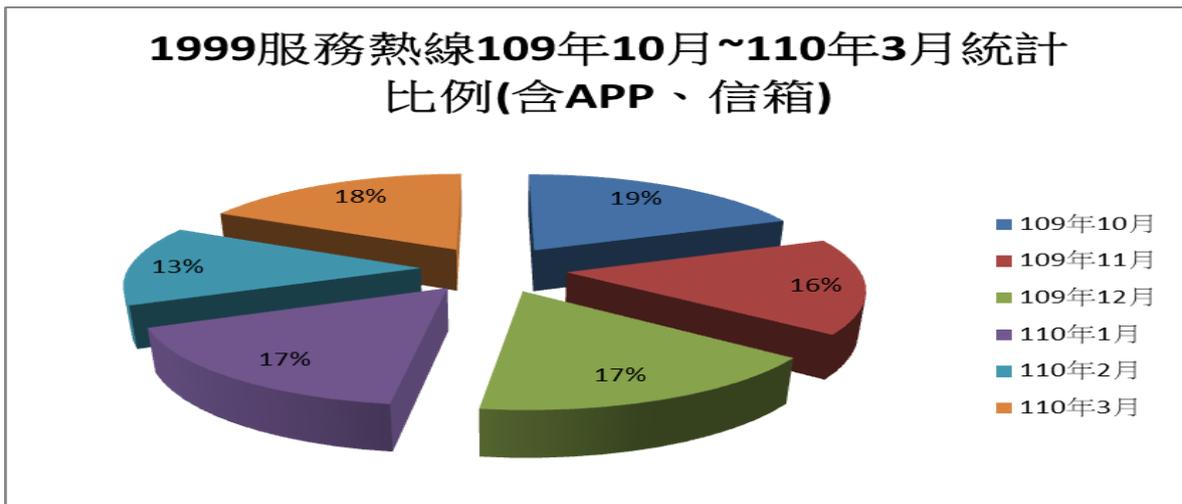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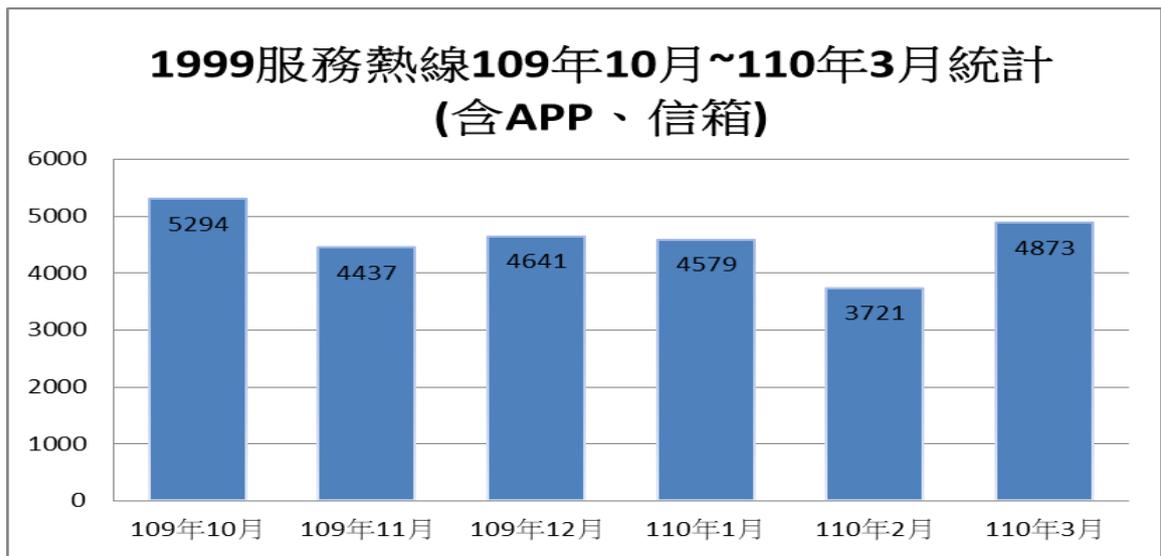
- (一) 本府 1999 服務熱線提供包含諮詢、轉接、陳情、派工等四大服務類型，服務時間自每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8 時止(全年無休)，下午 8 時後轉入語音系統，隔日上班時間即迅速回覆來電民眾；颱風期間若災害應變中心發佈一級開設，1999 服務時間即調整為 24 小時全日服務；並結合縣府親民服務團隊，若遇民眾反映、申訴事項牽涉較多機關或較複雜之專案，話務中心即轉呈由「縣府親民團隊」直接為民服務與處理，展現縣府服務效率。
- (二) 增設「1999 服務中心 FB 服務」，增闢縣府與縣民溝通管

道，向智慧城市鄉鎮更邁進一步，並可降低 1999 語音客服負載。

(三) 1999 話務中心協助緊急機位處理服務，結合親民團隊秘書群於各主要航空站之駐點窗口，為需要緊急機位民眾安排機位，急民眾之所急，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服務計 157 件。

(四) 1999 話務中心自 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計 2 萬 7,545 件，統計資料詳列如下：

年度	月	諮詢 (含緊急 機位)	陳情 案件	派工 案件	要求 轉接	回覆 通數	總機 服務	外語 服務	1999 服務熱 線總計 (含 APP、信 箱)
109	10	1,225	63	163	109	1,973	1,761	0	5,294
109	11	878	71	162	89	1,776	1,461	0	4,437
109	12	920	81	190	103	1,886	1,461	0	4,641
110	1	979	80	165	65	1,830	1,460	0	4,579
110	2	767	51	133	64	1,375	1,331	0	3,721
110	3	1,110	79	143	71	1,619	1,851	0	4,873
合計		4,769	346	813	430	8,840	7,474	0	27,545



五、健全殯葬禮制、強化服務效能

(一) 提供殯葬友善安全環境

1. 因應民眾申請殯葬所守靈室及服務需求增加，辦理殯葬所增建守靈室 8 間及服務中心新建工程。
2. 辦理殯葬所年度高壓配電維護、火災保險、保全業務發包承攬、公務車強制險等相關保險業務、環境清潔維護及 110 年度無名主（含外籍人士）屍體殮葬服務

事宜等採購招標案。

3. 辦理聘請年度法律顧問案。

4. 辦理 110 年清明便民實施計畫編成服務小組在各民眾公墓提供茶水、清潔工具、油漆等工具供掃墓鄉親使用。

5. 辦理 110 年度殯葬所財產及物品檢查，於 4 月 14 日至 16 日實施，針對各同仁負責保管之財物，實地逐一核對盤檢，作成紀錄，賡續辦理彙整等事宜。

(二) 因應網路資訊需求與日俱增，建立 FB 官方粉絲頁提供即時資訊，以利民眾即時查詢，提供網路服務。

(三) 製作金門身後事服務指南懶人包，全方位覆蓋身後大小事，從戶政死亡登記到各項津貼補助及財產異動等事宜，都能一目了然。

(四) 緬懷先烈

1. 為超薦亡魂迎福消災，110 年 3 月 25 日~3 月 28 日委託金門縣佛教會在殯葬所懷恩堂舉辦 110 年春季超薦法會，春季公祭典禮由縣長主持，地區軍政首長參與，法會圓滿完成。

2. 110 年 3 月 29 日上午 09 時整於太武山公墓舉行金門地區各界春祭革命先烈暨國軍陣亡將士祭典，由縣長、議長、金指部指揮官郝以知擔任主祭官，陪祭官包括金防部、金管處、本府局處主管以及軍方人員近百人，場面莊嚴肅穆。

六、強化宗教輔導、積極文化交流

(一) 宗教輔導業務：

1. 賡續辦理輔導寺廟行政管理業務。
2. 審查各宗教團體各式會議紀錄共 139 件。
3. 協助寺廟團體辦理土地更名證明。
4. 為鼓勵本縣宗教團體提高從事社會公益事務之貢獻制，建立明確衡量指標，並符實際之需，爰配合內政部辦理 110 年宗教團體表揚大會，並委請各鄉鎮公所遴選或推薦所轄 109 年度符合資格之績優宗教團體，提報本府彙整相關作業。
5. 審查宗教團體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二) 先賢祭典：

1. 109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9 時 30 分整，於浯江書院舉行朱文公冥誕祭典，由縣長擔任主祭，率本府局處主管、鄉鎮長、代表會主席、各級學校校長等人與祭，祭典莊嚴隆重。
2. 110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 時 30 分整，於庵前牧馬侯祠舉行舉行金門各界公祭牧馬侯陳淵祭典，由縣長擔任主祭，率本府局處主管、鄉鎮長、代表會主席、各級學校校長等人與祭，祭典莊嚴隆重。

(三) 宗教文化交流活動：

1. 5 月 22 日~24 日協助辦理浯島城隍觀光文化祭活動邀請台灣 45 間城隍廟宇計約 1300 餘人及地區廟宇共計 35 間廟宇計約 500 餘人共襄盛舉。
2. 參與地區廟宇辦理醮慶儀典，109 年 10 月起至 110 年 4 月止，總計 203 場次。

七、落實役男徵處、完善役政制度

(一)常備役徵處作業：

1. 109年10月起至110年3月止完成26梯次役男入營輸送作業，常備兵及替代役役男共計輸送143員。為使役男有所保障，使家屬安心，全國首創輸送途中為役男投保意外保險新台幣200萬元、並於役男服役期間投保意外責任險每人新台幣100萬元，有備無患。
2. 每月召開役男體位判定審查會，自109年10月起至110年3月止，總計完成本縣816位役男體位判定作業。
3. 民國91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名冊轉錄作業，全國統一於109年10月9日實施，經轉錄後本縣91年次徵兵及齡男子總計788人(金城：192、金湖：139、金沙：79、金寧：325、烈嶼：48、烏坵：5)，本處及各鄉鎮公所將據以辦理後續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徵集作業。
4. 辦理「政府金用心、役男好放心」校園役政宣導活動，共計於國立金門大學、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辦理2場次，總計950位在學生參加，宣導役政相關兵籍調查、徵集檢查、抽籤、徵集等作業流程，使其事先瞭解，俾利日後生涯規劃。
5. 配合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作業期程，全國統一於110年1月16日上午9時起實施逾36歲(73年次)役男除役除管作業，本縣除役除管人員「未服役之役男、橋民」1人、「替代役備役」205人、「後備軍人(含補充兵)」931人，總計1,137人。
6. 本處委請金門採購招標所辦理勞務採購「金門縣役男徵集服義務役期間投保意外險(單價決標)」(第2次)公開招標案，已於110年1月12日由新光產物保險得標(保留決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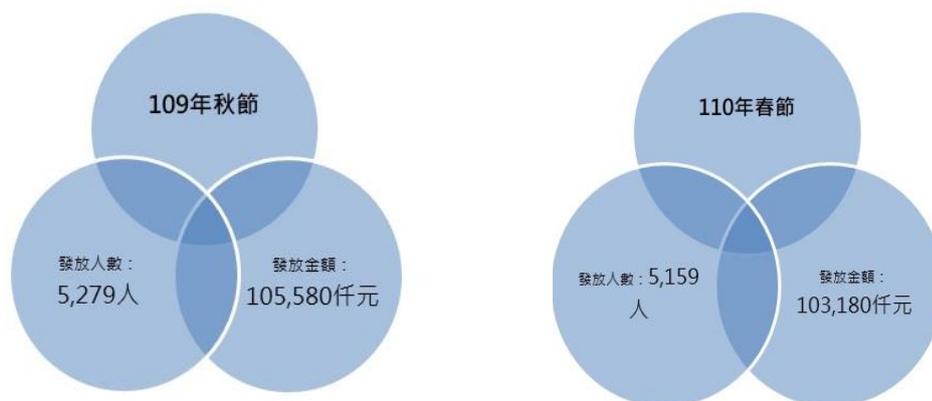
(二)替代役業務：

1. 109年10月17日假國立金門高級中學舉行「109年第1次替代役役男定期在職訓練暨法紀教育」，全縣共計有29位替代役男參訓，藉由訓練整肅役男儀容，灌輸法律知識，避免觸法。
2. 109年11月20日舉行「金門縣109年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總計召訓本縣40員備役役男，開幕典禮由黃副縣長主持，藉由實地演練方式，至擎天廳、兩棲營、金湖消防分隊等地認識救難設施、體驗橡皮艇及溺水救援、消防設備操作等，強化役男救災能力，俾利災時運用。
3. 內政部109年3月18日函頒110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實施計畫，凡役男屬75年次至92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者，均可於期限內逕上內政部役政署「一般替代役申請作業資訊系統」提出申請，預計錄取一般資格5,000名，專長資格5,902名，本處業已函請各鄉鎮公所配合辦理，並發布新聞訊息宣導週知。
4. 本府替代役男宿舍預定地（后湖十三營區）因聯外既有道路涉及部分私地，爰於109年12月30日申請金門縣地政局位置測量，界定私地使用範圍及面積，俾利協調私地所有權人同意本府租賃使用。

八、關懷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發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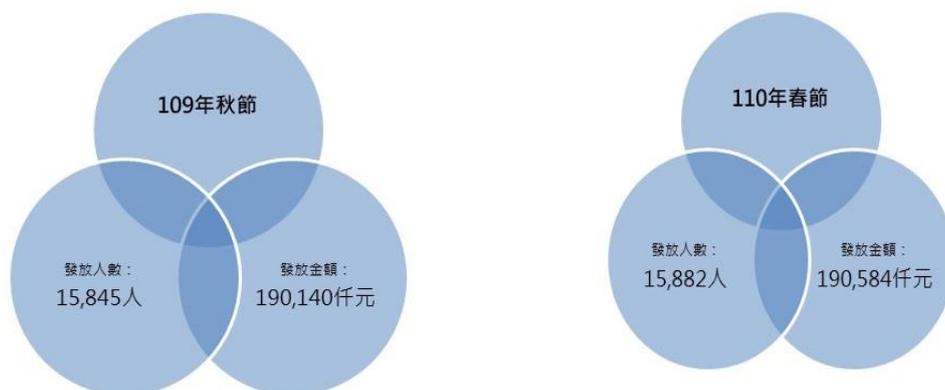
(一) 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

為照顧本縣民國四十七年八二三砲戰及民國四十九年六一九戰役參戰自衛隊員，109年秋節、110年春節賡續辦理慰助金發放作業，總計發放10,438人次，發放金額新臺幣208,760千元，充分展現本府關懷本縣自衛隊員晚年生活之作為。



(二) 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

民國109年秋節、110年春節慰助金發放作業，總計發放31,727人次，發放金額新臺幣380,724千元，造福本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烽火歲月、飽受戰火無情摧殘、基本權受限之縣民，彌補於戰地政務軍管時期曾遭受之損失。



(三) 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

本府制定「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發放自治條例」，每服役1個月(未滿1個月以1月計)核發慰助金新臺幣1萬元，申請期限為2年(至109年9月11日止)，全案經審結後，總計核發831人，核發金額新臺幣173,110千元。



九、慰問地區駐軍、增進軍民關係

(一) 為關懷地區駐軍及入營受訓役男，109年11月4日中午縣長率團前往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太湖幹訓班慰問縣籍陸軍第0118梯次197員役男，致贈勞軍款6萬元及慰問品，並與役男共餐，瞭解役男入營情形；另於110年1月27日邀請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海(岸)巡總隊、金門醫院等單位蒞本府縣長室，由楊縣長頒贈勞軍款，感謝駐軍官兵弟兄保家衛國、協助防疫工作之辛勞，並提前祝其新年快樂。

(二) 金門縣國慶閱兵自衛隊促進會109年10月10日假紅龍餐

廳舉行第二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暨慶祝雙十國慶活動，楊縣長到場祝賀，並頒發本府名義頒贈之感謝牌及禮品予歷任大隊長及中隊長共計 15 位，感謝其過往參加國慶閱兵活動，為本縣爭光之貢獻。

- (三) 依據「金門縣現役官兵役男遭遇重大傷亡及時慰問金實施要點」第 6 點規定及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來函，簽辦發放 109 年 10 月 8 日因戰車失事因公殉職之縣籍中士車長林楷強家屬即時慰問金新臺幣 8 萬元，以表本府關懷之意。
- (四) 109 年 11 月 22 日配合本處辦理「臺灣原住民族慶豐年暨地方特色產業園遊會」活動，於現場設置攤位，宣導役政相關事項，並提供「止息戰爭，共享和平」全民簽名運動案名冊供遊客簽名聯署，共計有 107 位縣民響應。
- (五) 古寧頭戰役英雄熊震球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辭世，為表對其捍衛台海功績之尊崇，特簽辦追認其為本縣榮譽縣民，並製作褒揚狀，由黃副縣長於 110 年 1 月 12 日熊震球告別式代表頒贈。

十、強化動員業務、爭取睦鄰補助

- (一) 國防部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假臺北海軍一三一艦隊舉行「109 年全民防衛動員業務講習（執行主管班）」，本處核派兵役科王志仁科長參訓；本縣因 109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6 號）演習「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表現優異，獲核定績優單位，於會中獲頒獎牌 2 面。
- (二) 109 年 11 月 11 日假昇恆昌金湖大飯店召開「金門地區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下半年度定期會議」，由各單位進行工作報告及專題報告，並針對無預警停止兩岸通水應變及水頭港區完工後之影響等情境實施兵棋推演，有備無患。
- (三)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110 年 3 月 22 日假桃園龍潭大漢營區舉行「民國 110 年至 111 年金門地區火砲射擊訓練場影響地

方睦鄰工作審議委員會」，本處兵役科長王志仁及各鄉鎮公所相關承辦人出席與會。經審議後，111年本縣睦鄰經費金湖鎮獲補助新臺幣 800 萬元，金沙鎮獲補助新臺幣 600 萬元，金寧鄉獲補助新臺幣 800 萬元，烈嶼鄉獲補助新臺幣 600 萬元，全縣總計獲補助新臺幣 2,800 萬元，後續將依該部來函，請上揭公所依期程執行計畫。

十一、戶政跨機關一站式服務措施

- (一)加強推動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提供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資料變更登記後，可通知稅務、監理、地政機關、中央健保署、勞工保險局變更資料，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服務件數計891件。
- (二)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國民身分證及健保卡同時遺失申請補發國民身分證」等業務，可同時通報中央健保署辦理健保卡初領、補領及換領服務，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服務人次計181件。
- (三)推動「通報壽險公會亡故者訊息轉請保險公司清查有無投保人身保險」服務，提供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可同時申請向保險公司清查亡故者人身保險及通知保險受益人辦理相關保險金給付服務，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計149件。
- (四)自107年7月16日起，內政部與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跨機關合作，共同規劃推動「一站式便民服務」，讓民眾到戶政事務所辦理子女出生登記時，可同時申請勞保或國保生育給付；辦理死亡登記時，可同時申請勞保家屬死亡給付，一次完成戶籍登記和給付申請，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申辦生育給付計203件、勞保家屬死亡給付34件。
- (五)自108年7月1日起實施，國軍人員到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新生兒出生、家屬死亡登記或國軍遺族辦理國軍人員死亡登記，可同時通報國防部申請結婚、生育、喪葬補助

費或殮葬補助費，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申辦結婚補助31件、生育補助33件、喪葬補助5件及殮葬補助費0件。

(六)開辦「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為便利首次申辦護照民眾，至戶政事務所完成人別確認後，由戶所接續代為申辦護照，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計2件。

十二、推展簡政便民、創新服務

(一)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運用可攜式行動裝置及行動網路，提供65歲、重症病患、肢體殘障及駐點服務等到府服務，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受理年滿65歲以上者197件、重症病患者1件、身心障礙者3件、照顧6歲以下幼兒者8件、駐點機關服務3件（監獄2件、稅務局1件），共計212件。

(二)提供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之金門縣籍居民於金門機場旅遊服務中心填寫申請書，併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如駕照、健保卡)，由旅服中心服務人員以電話即時向本縣各戶所查詢，以利其購買離島居民優待票，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計121件。

(三)為落實推動電子化政府，本縣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內政部公告可線上申辦戶籍登記項目者，民眾可持自然人憑證不分時段於戶政司全球資訊網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節省民眾洽辦時間，簡化收件流程，109年10月至110年3月止，各戶政事務所受理「繼承或大宗戶籍謄本」1,754件、「預約結婚登記」7件，「死亡登記」1件。

貳、未來重點工作

- 一、持續督導鄉鎮公所輔導各該調解委員會發揮其功能，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 二、協助各鄉鎮公所等積極規劃各村里集會活動中心處所設施改建計畫，以利層轉上級政府核撥補助經費。
- 三、辦理殯葬設施及服務業評鑑，以提昇本縣殯葬從業人員之專業素養，並改善各項殯葬設施。
- 四、辦理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及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申請、審核、發放作業，避免溢發情事，做好宣導工作，俾利民眾如期申請。
- 五、整修后湖十三營區替代役男宿舍，提供役男良好住宿環境；舉行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有效運用替代役備役役男人力。
- 六、辦理各節勞軍活動，感謝駐軍保家衛國辛勞；慰問本縣太湖幹訓班受訓役男，委請在台服務處探視在台受訓役男，關懷役男入營情形。
- 七、賡續辦理「政府金用心、役男好放心」校園役政宣導活動，進入高中、大學院校向役齡男子宣導，使其瞭解徵兵處理流程，俾利生涯規劃。
- 八、配合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政策，籌備「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考核評鑑」、「萬安演習」，做好全民防衛動員工作，有效運用人力、物力，支援軍事作戰，加強災害防救。
- 九、持續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延伸服務據點，拉近與民眾距離。
- 十、提昇戶籍登記作業效能，推動「跨機關一站式服務」及「戶政登記無紙化作業」，貫徹優質便民服務。

參、結語

民政業務與民眾之權益息息相關，亟需因應時局與時俱進，精進各項服務作為，本處將遵循主流民意釐訂政策，適時檢討作業流程，強化地方自治，落實為民服務，對金門鄉親有益之事，秉持「積極作為、務實精進」，以前瞻思維，恪遵法令，推動為民服務工作，未來仍請貴會續予鞭策指導，為縣政發展矢志不懈。

恭請
指導，並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員女士、先生
平安健康、萬事如意